



國家進一步規範能源領域標準化管理工作

5月14日，國家能源局官網發佈關於印發《能源標準化管理辦法》及實施細則的通知。通知表示，為進一步規範能源領域標準化管理工作，根據《中華人民共和國標準化法》及相關法規，結合能源領域實際情況，國家能源局修訂形成了《能源標準化管理辦法》《能源行業標準管理實施細則》和《能源行業標準化技術委員會管理實施細則》。

《能源標準化管理辦法》所定義的能源標準化包括石油、天然氣、葉岩氣、煤炭、煤層氣/煤礦瓦斯等十大範圍，在明確能源標準化工作任務和職責的同時指出，沒有國家標準而又需要在能源行業內統一的技術和管理要求，可制定能源行業標準；鼓勵能源相關行業學會、協會、商會、聯合會等社會團體制定高於推薦性標準相關技術要求的團體標準。

根據《能源行業標準管理實施細則》，能源行業標準分為強制性標準(工程建設類標準)和推薦性標準，並提出制定能源行業標準要以構建清潔低碳、安全高效的能源體系，推進能源生產和消費革命的需求為導向，重點突出、科學合理；要與產業政策、行業規劃相互協調，促進產業升級、結構優化等。同時明確，任何政府機構、行業社團組織、企事業單位和個人均可提出能源行業標準立項申請，行業標準由標準技術歸口單位組織起草。

《能源行業標準化技術委員會管理實施細則》明確該細則適用於石油、天然氣、葉岩氣、煤炭、煤層氣/煤礦瓦斯、電力(常規電力)、煉油、煤制燃料等能源領域行業標委會的構成、組建、換屆、調整、撤銷和監督管理，同時明確了行業標委會的工作職責、人員規模等內容。



(來源：中國石油報)

專注**清潔**能源
創造**綠色**企業
Focus on **clean** energy
To build a **green** enterprise

